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第八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董事會決議公告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本公司”）已於 2019 年 7 月 26 日以電子郵件及電話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體董事發出了《關於召開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的通知》。2019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以下簡稱“本次會議”或“本次董事會”）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本次會議由董事長李自學先生主持，應表決董事 9 名，實際表決董事 9 名，公司監事會成員及相關人員列席了本次會議。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以及《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合法、有效。

本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以下議案：

一、審議通過《關於聘任公司董事會秘書的議案》，決議內容如下：

同意聘任丁建中先生為公司董事會秘書，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即 2022 年 3 月 29 日）止。

表決情況：同意 9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如下獨立意見：

經對董事會秘書個人簡歷及相關資料的審查，我們認為其具備相關專業知識

和技能，未發現其存在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公司章程》規定的不得擔任公司董事會秘書的情形。本次董事會秘書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我們同意關於公司董事會秘書的聘任決定。

承董事會命
李自學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李自學、徐子陽、顧軍營；三位非執行董事：李步青、諸為民、方榕；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曼莉、Yuming Bao (鮑毓明)、吳君棟。